# 河南农业大学动物医学院2024年兽医博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招生实施细则

根据河南农业大学研究生教育改革方案、河南省特色骨干学科群建设规划和河南省“双一流”培育学科人才培养要求，依据《河南农业大学博士研究生招生“申请考核制”管理办法（校政研〔2018〕6号）》的有关规定，制定动物医学院兽医博士专业学位研究生2024年招生实施细则。  
**一、适用范围**  
实施细则适用于2024年兽医博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招生，实行“申请考核制”。  
 “申请考核制”包括个人申请、英语水平考核、基础知识考核、综合能力考核、面试、学院审查和学校审批等7个环节。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自愿申请，提交能够反映其外语水平、科研能力和综合素质的相关材料，学科依据考生申请材料，确定参加考核人员名单并组织考核，学院依据考核结果决定拟录取名单，报学校审批。  
**二、组织管理**  
1、领导小组  
组  长：廖仲磊，张龙现  
副组长：韩立强，杜家方，杨百丽  
成  员：李永涛，张红垒，朱河水，王学兵，商艳红  
职  责：负责制定兽医博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招生“申请考核制”实施细则，落实“申请考核制”招生工作，审查录取结果。  
2、监督小组  
组  长：杜家方  
成  员：耿娟，杨明凡，钟凯，李俊强，焦显芹  
职  责：负责监督“申请考核制”录取全过程、接收考生投诉。  
3、审核小组  
组  长：张龙现  
副组长：杜向党，赵友宝  
成  员：李永涛，张红垒，朱河水，王学兵，商艳红  
秘  书：高保剑，祖少坡，宋亚鹏，韩世充，李森阳  
职  责：负责审核申请人所提交的材料，审查资格，进行硕士阶段评价。  
4、考核小组  
组  长：张龙现  
副组长：韩立强  
成  员：张改平，王选年，魏战勇，赵军，胡功政，杜向党，胡慧，菅复春，陈红英，王荣军，王彦彬，张红英，赵友宝，庄国庆，张素梅，姚红，陈陆，张光辉，何华，李新生，孟庆大，王月影，杨玉荣，苑丽，李永涛，贺丹丹，刘建华，王娜，王新卫，郑兰兰  
秘  书：李俊强，杨旭，祖少坡，李成龙，金鑫，童超  
职  责：负责本学科研究方向申请人初选、复核和面试工作。  
**三、选拔原则**  
坚持全过程公开、公平、公正，择优录取、宁缺毋滥的原则，德、智、体、美全面衡量，在选拔中以考生的创新精神、创新能力、科研潜力和已获得的学术成果为依据，选拔具有创新能力和学术专长的拔尖创新型人才。  
**四、招生程序**  
包括个人申请、英语水平考核、基础知识考核、综合能力考核、面试成绩、学院审查和学校审批等7个环节。个人申请资格审查通过后，进入考核阶段的总成绩为400分，其中英语成绩100分，基础知识考核100分，综合能力考核100分，面试成绩100分。  
**（一）个人申请**  
**1.申请条件**  
（1）符合河南农业大学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中规定的基本报考条件。  
（2）须为硕士或硕士以上学位获得者，且硕士专业为兽医学科或相关学科领域（医学门类、水生动物医学）。  
**2.申请程序**  
（1）网上报名  
参照河南农业大学兽医博士研究生招生目录中公布的专业、研究方向及导师名单，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http://yz.chsi.com.cn/)进行报名。  
（2）提交材料  
网上报名结束后，考生在规定时间内向所报学院提交如下申请材料：  
①通过网上报名系统打印的《报名登记表》；  
②学位、学历证书的复印件（应届硕士毕业生提交学生证复印件）；  
③硕士课程成绩单（需加盖研究生成绩管理部门公章）；  
④硕士学位论文（应届硕士毕业生可提供论文摘要和目录等）；  
⑤两位与所申请学科专业相关的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的专家）的书面推荐意见；  
⑥攻读博士学位期间本人研修计划（不少于2000字）；  
⑦获奖证书、发表论文、所获专利及其他原创性研究成果的证明材料；  
⑧英语水平证明材料；  
⑨二级甲等以上医院出具的体格检查合格证明。  
**（二）学科考核**  
**1.初选**  
在考生提交材料截止日期后，学科审核组根据打分标准和申请人所提交的申请材料，对其科研潜质和基本素质进行初选；满分100分，综合打分结果和招生导师的指标、基本意向，提出进入学科差额考核阶段的考生名单，并在学院主页上公示，公示不少于5个工作日。进入考核阶段的考生可提出调整报考导师意愿。  
**2.考核**  
学科专家组对进入考核阶段的考生进行英语水平考核、基础知识考核、综合能力考核和面试。其中，英语水平考核包括听力、口语与文献阅读，满分100分；基础知识考核科目为《动物生物化学》，满分100分；综合能力考核主要考察考生硕士阶段取得的科研成果、博士阶段的工作设想，满分100分；面试主要考核申请人的学科背景、专业素质、思维创新能力、综合素质、科研潜力等，满分100分。  
考核总分为400分，不同考核环节分别打分，合计总分为考生最终得分，其中单项环节成绩不及格（＜60分）者不得录取。学科按考生报考研究方向或意向导师由高分到低分进行排序，依据申请人考核成绩和招生指标，确定拟录取人选顺序；若某一研究方向或导师无生源或申请人考核成绩不合格，可以从相近的研究方向或报考其他导师的剩余生源中进行调剂；若无意向的调剂生源，其招生指标交学院统一协调，重新安排。  
面试工作公开进行，全过程录音录像，具体考核安排见学院主页通知。  
**（三）学院审查**  
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对各学科考生的考核记录及考核成绩进行审查，并确定拟录取人员名单。拟录取考生和其主要申请材料，在学院主页上公示7个工作日。公示后无异议，报送研究生院。  
**（四）学校审批**  
依照相关规定，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对拟录取名单进行审定，符合条件的批准录取。拟录取名单在研究生院网页公示10个工作日。有以下情况之一的考生，取消其攻读兽医博士专业学位研究生的资格：（1）提供的材料不真实；（2）有尚在期限内的处分；（3）应届硕士毕业生在博士入学前未能取得学位。申请人必须保证所有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如有弄虚作假者，一经发现将取消其申请资格、录取资格或取消学籍，且3年内不接受其报考。  
**五、时间安排**  
1．公布招生简章、专业目录：2024年1月；  
2．网上报名：2024年1月19日至2024年3月15日（见学校研究生院招生简章）；  
3．学院制定“申请考核制”实施细则，报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审批并公布：2024年1月；  
4．初审：2024年3月；  
5．考核、审查：2024年3月至4月；  
6．提交拟录取名单：2024年4月；  
7．学校审批：按教育部当年时间安排进行。  
**六、特别说明**  
博士学位申请条件严格按照《河南农业大学动物医学院研究生学位论文和学位申请条件的规定》院政〔2023〕13号文件精神执行。  
**七、其他**  
（一）本细则适用于2024年兽医博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招生。  
（二）本细则由动物医学院负责解释。

|  |  |
| --- | --- |
| [IMG_256](https://dyxy.henau.edu.cn/uploads/soft/240119/1-2401191H608.rar) | [附件一](https://dyxy.henau.edu.cn/uploads/soft/240119/1-2401191H608.rar" \t "https://dyxy.henau.edu.cn/a/xinxizhongxin/tongzhigonggao/20240119/_blank) |